平顶山市2021年政府购买基层公共管理和

社会服务岗位招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

1.请广大考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通过支付宝小程序“豫事办”申领河南健康码或微信公众号“健康鹰城官微”申领电子健康码，并持续关注健康码状态。
 2.考生赴考时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需要全程佩戴口罩，可佩戴一次性手套，并做好手部卫生，同时注意社交距离。

3.考试前，考生应至少提前60分钟到达笔试考场。

（1）考生进入考场时需佩戴口罩，主动出示准考证、身份证（原件）、本人防疫健康码、行程卡和72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接受体温测量**（＜37.3℃）**，经检查合格后方可进入考场。经现场确认有体温异常或呼吸道异常症状者，不得进入考场，工作人员做好记录，由考生签字确认作为退费依据，并配合到定点收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

（2）有下列情形的不得参加考试：健康码为黄码或红码的；不能提供考前72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有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可疑症状，经现场医务人员评估不能参加考试的；考前14天内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密接的密接（次密切接触者）；考前21天内与已公布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活动轨迹有交集的；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杂者、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的；考前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区域旅居史的；考前21天内有境外或港澳台旅居史的；其他特殊情形由专业医务人员评估判断是否可参考。

考生如因有相关旅居史、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或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出院观察期，以及其他原因无法参加笔试的考生，视为主动放弃笔试资格，按主动放弃笔试资格处理。

4.请考生注意个人防护，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进出笔试考场应当全程佩戴口罩。

5.考试期间，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考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考生在考试过程中被发现或主动报告身体不适，经复测复查确有发热、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由驻点医护人员进行个案预判，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考生从普通考场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所耽误的时间，不再追加。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由驻点医护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

6.考生在打印准考证前应详细阅读《平顶山市2021年政府购买基层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岗位招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考前14天内境外或国内中高风险区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取消考试资格，终止考试；如有违法情况，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